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6-0061) 浙江婺城经济开发区新材料产业园项目监理 监理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 A3300000090006470001001

1. 招标条件

(26-0061) 浙江婺城经济开发区新材料产业园项目监理 已由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关于浙江婺城经济开发区新材料产业园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 金婺发改〔2026〕59号 批准建设, 建设资金来 自 财政性资金, 出资比例为 财政性资金比例:100.00%, 项目业主为 金华市婺州智联新材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人为 金华市婺州智联新材开发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机构为 浙江鼎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该项目 (26-0061) 浙江婺城经济开发区新材料产业园项目监理 的工程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 本项目: ☒投资估算 600000000.00 元, ☒工程概算 374985200 元, 其中建安工程造价 281032400 元; 建设规模: 总用地面积59539.83m² (约合89.3098亩), 总建筑面积115120.06m²,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112156.06m², 地下建筑面积2964.0m²。建设内容: 包括10栋单体建筑, 主要为9幢厂房及1幢综合楼; 本项目最大单体建筑面积为13969.16 m² (5#楼), 最大规划高度 37.55 m (综合楼), 建设地点: 临江区块清源路以东, 横二路以北, 雅苏街以西。

2.2本次招标范围: 本项目施工阶段的全过程监理 (含施工图设计、深化图纸以及合理变更项目内容) 及保修阶段的相关服务。主要内

容：（1）勘察阶段：协助发包人确定勘察要求，核查勘察方案并监督实施和进行相应的控制，参与验收勘察成果；（2）设计阶段：协助发包人对设计单位进行协调管理，监督合同履行，审查设计进度计划并监督实施，核查设计大纲、设计深度和使用技术规范的合理性，提出设计评估报告（包括各阶段设计的核查意见和优化建议）；（3）施工阶段：提供施工阶段的质量、进度、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等方面的协调管理服务，参与造价控制与管理。（4）保修阶段：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审核修复费用。具体以委托人要求为准（尽可能详细说明监理服务招标范围、工作内容、要求等）。

☒本次招标控制价3067360元。

2.3计划监理服务期：

☐__个日历天，从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

☒从招标人书面确认监理单位进场后598个日历天。

2.4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是 ☒否

2.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是

☒否（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原因及适用条款）

2.6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2.6.1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2.6.2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2以上。

2.7其他：质量要求：符合建设工程监理规范要求。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 投标人

☒3.1具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房屋建筑工程专业监理甲级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 资质（ 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

3.2本次招标（☐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若接受联合体投标，应同时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_____个；

（2）应以_____作为联合体牵头人；

（3）联合体各方应共同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各方职责分工

。

（4）拟派项目主要成员的委派要求：_____

（5）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要求

☐3.3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来（☐承接过/☐完成过）业绩（业绩指标规模要求不得超过本次招标规模【其中，以建筑面积、工程造价、合同金额作为业绩指标条件的，不超过本次招标规模的80%】，同一类型业绩不得有业绩数量要求）；

☐3.4在（设省级及以上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公布的监理企业信用评价中须具有_____（A、B、C、D、E）等级及以上；

☐3.5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应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3.6（招标人认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二)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

3.7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

☐3.8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来以总监理工程师身份（☐承接过/☐完成过）_____业绩（业绩指标规模要求不得超过本次招标规模【其中，以建筑面积、工程造价、合同金额作为业绩指标条件的，不超过本次招标规模的80%】，同一类型业绩不得有业绩数量要求）；

3.9本次招标（☐允许/☒不允许）拟派总监理工程师有在建合同工程。☐允许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9.1投标人提供在建工程业主出具的同意书；

☐3.9.2招标人对拟派总监理工程师有在建工程的具体要求（招标人对拟派总监在建工程的数量（不超过2个）、等级、所在区域有要求时明确）。

3.10 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提供连续3个月(2026年5月、6月、7月或更近)社保凭证，且符合以下规定：①社保凭证以社保机构(盖章、电子证明)出具养老保险缴纳清单为准；②每月缴费单位(或代缴单位的委托单位)和投标人名称(或投标人分公司名称)须一致，但入职投标单位未满3个月的人员除外【新入职人员需提供聘用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及监理工程师转注证明（或政务平台相关转注材料），入职投标单位前的缴纳单位可为其他单位，但3个月社保不得间断】

。

（三）其他

3.11投标人及其拟派总监理工程师自2023年07月0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由招标人在定标前向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

；

3.12拟派总监理工程师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13 招标人认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无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补充、答疑及澄清文件均通过“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ztb.zj.gov.cn/>）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4.2 招标文件下载网址：<https://ztb.zj.gov.cn/>，潜在投标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4.3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2026年09月17日 ~ 2026年10月08日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10-09 14:30:00；

5.2 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网址：<https://ztb.zj.gov.cn/>，☐其他：_____。

6. 联系方式

招标人：金华市婺州智联新材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金华市婺城区白龙桥镇临江东路898号安云小镇11楼

联系人：金先生

电 话：0579-82211159

邮 箱：_____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鼎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金华市宾虹路999号置信大厦9楼

联系人： 郑女士

电 话： 0579-82252025

邮 箱： 45737161@qq.com

2026年09月17日